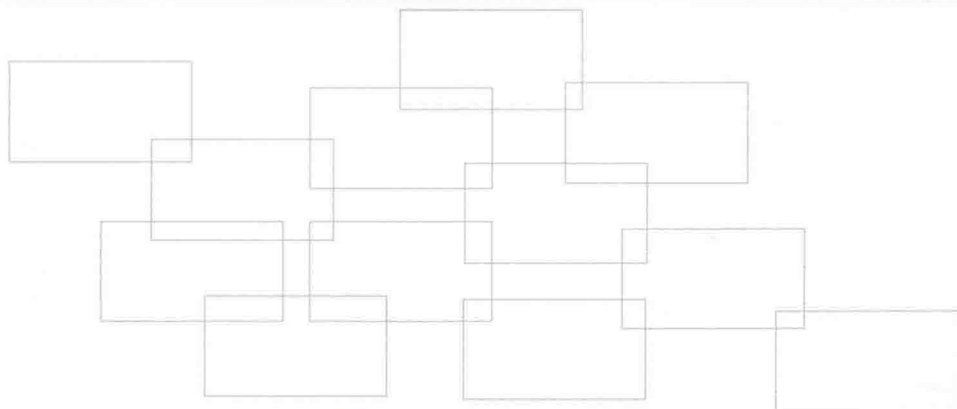


2014年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项目

企业国际化经营 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

陈伟 于丽艳◇著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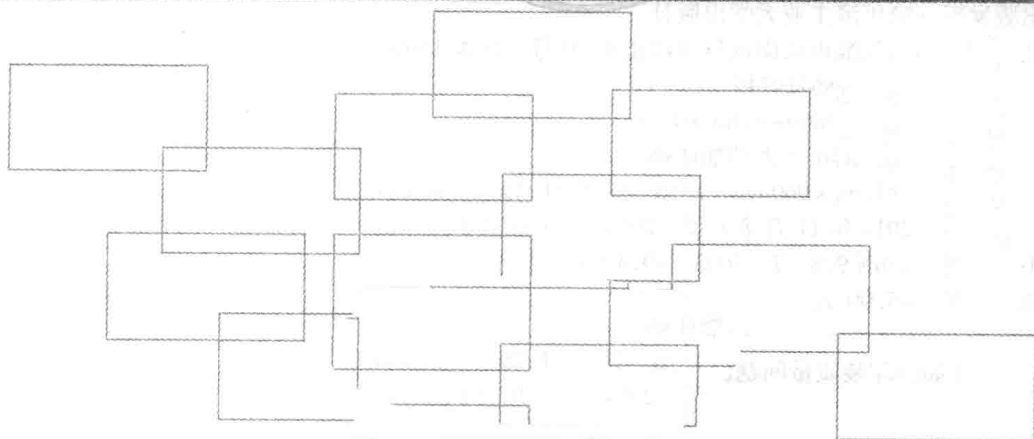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
当代经济与管理跨学科新著丛书

2014年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

企业国际化经营 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

陈伟 于丽艳◇著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内容简介

本书对企业国际化经营理论、知识产权理论、系统理论、企业国际竞争力理论进行了系统的阐述,在此基础上借鉴国内外企业国际化经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成功经验,对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国际比较分析,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构建、输入子系统研究、转换子系统研究、输出子系统研究、系统评价,以及改善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的对策等。

本书的特色是将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理论运用于企业国际化经营过程中,理论阐述和典型案例密切结合,具有较强的时代感。本书可供知识产权管理、企业国际化经营管理、战略管理的专家、学者和相关从业人员以及高等学校师生阅读参考,也可供涉外管理者参考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陈伟,于丽艳著.
—哈尔滨: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2014.11
ISBN 978-7-5603-4924-4

I. ①企… II. ①陈… ②于… III. ①企业-知识产权-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923.4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04350号

策划编辑 田新华
责任编辑 李广鑫
封面设计 张恒语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复华四道街10号 邮编 150006
传 真 0451-86414749
网 址 <http://hitpress.hit.edu.cn>
印 刷 哈尔滨市工大节能印刷厂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张 11.25 字数 200千字
版 次 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3-4924-4
定 价 45.00元

(如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随着知识经济的到来,知识产权在企业的长远发展和市场竞争过程中将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知识产权不仅是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主要内容和重要手段,同时也是企业国际化经营最重要的竞争工具,对于从事国际化经营的企业提高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首先对企业国际化经营理论、知识产权理论、系统理论、企业国际竞争力理论进行了系统的阐述,在此基础上借鉴国内外企业国际化经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成功经验,对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从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保障措施、政府对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支持三个方面分别介绍了国外企业与国内企业国际化经营的知识产权战略,通过比较分析,找出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不足以及对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启示;运用系统工程相关原理,结合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的实际特点,从系统的视角研究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构建了一个开放的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模型,该系统模型由输入子系统、转换子系统、输出子系统构成,将模型中的三个子系统视为三个单摆,从三摆耦合机理分析子系统之间的关系,通过科学地设计耦合节点形成紧密耦合。本书将系统输入要素分为显性输入要素与隐性输入要素两种,将企业知识产权相关人力资源、物质资源、财力资源看作显性输入要素,将企业在对外部知识产权相关宏观环境、中观环境、微观环境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对知识产权管理机构、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完善看作隐性输入要素,在此基础上结合电路流通的原理对输入子系统的特征加以分析;从知识产权开发机制、保护机制、市场运营机制三方面构建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转换子系统,研究系统转换要素之间的互动机理以及转换子系统的特征;将系统输出要素分为有形输出要素与无形输出要素两种,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产品研究系统有形输出要素,从增强企业知识产权开发能力、知

识产权保护能力、知识产权运营能力,提高企业知识产权意识等几方面研究系统无形输出要素;根据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输入要素、转换要素、输出要素,构建了由5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30个三级指标构成的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指标体系,基于模糊数学与神经网络原理构建了模糊神经网络模型,并以黑龙江省企业为例,对黑龙江省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进行应用评价;结合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实际,从宏观和微观相结合的角度提出了改善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的对策。

本书的研究和写作得到了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的资助;在出版过程中得到了黑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并得到了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及田新华编审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作 者
2014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目的及意义	1
第二节 国内外相关领域的研究综述	5
第三节 主要内容和研究方法	14
第四节 本书创新之处	17
第二章 研究的相关理论综述	18
第一节 国际化经营理论	18
第二节 知识产权战略理论	21
第三节 系统理论	25
第四节 有关国际竞争力的基本理论	29
本章小结	32
第三章 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国际比较分析	33
第一节 国外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分析	33
第二节 国内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分析	42
第三节 国内外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的比较与启示	50
本章小结	56
第四章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构建	57
第一节 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界定	57
第二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定位及构建原则	58
第三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目标	60
第四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模型及子系统构成	60
第五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子系统耦合机理	64
本章小结	67
第五章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输入子系统研究	69
第一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输入子系统要素分析	69
第二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显性输入要素构建	71
第三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隐性输入要素构建	73

第四节	企业外部知识产权环境对系统输入要素的作用机制	80
第五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输入子系统特征分析	85
本章小结	86
第六章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转换子系统研究	87
第一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转换子系统要素分析	87
第二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开发机制	88
第三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97
第四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市场运营机制	110
第五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转换要素互动机理	113
第六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转换子系统特征分析	114
本章小结	115
第七章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输出子系统研究	116
第一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输出子系统要素分析	116
第二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有形输出分析	117
第三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无形输出分析	121
第四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输出子系统特征分析	123
本章小结	124
第八章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	125
第一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流程	125
第二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127
第三节	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模型	131
第四节	黑龙江省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评价实证分析	137
本章小结	149
第九章	保障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有效运行的对策	151
第一节	政府应采取的对策	151
第二节	企业(行业)应采取的对策	155
本章小结	158
结 论	159
参考文献	161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目的及意义

一、研究背景

随着科技的迅猛发展,经济全球化进程的日益加速,对知识产权的创造、占有和运用,已经成为一个企业乃至一个国家在竞争中取得优势的关键因素,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已成为国际竞争的必然趋势。在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中,知识产权已成为国际经济、科技竞争的焦点。企业是否拥有知识产权以及拥有知识产权的数量和质量成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因素。知识产权作为非关税壁垒的主导形式之一,在国际上一直是全球化背景下企业竞争的一个制高点,在企业开拓市场和保护市场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发达国家的跨国公司一方面从知识产权信息中获取创新资源,另一方面又利用知识产权保护手段提高自身地位和竞争力。它们凭借在高新技术领域的知识产权优势,以知识产权壁垒严密地保护自己的利益,实现其国际化经营的战略目标。

(一) 西方发达国家已将知识产权战略上升为国家发展战略

国际上,发达国家已把知识产权提升到国际政治方针和发展战略的宏观高度,世界知名跨国公司都在加紧制定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知识产权战略。

在知识经济化和经济全球化的大潮中,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已成为关系国家核心竞争能力的培育及国民经济长远发展的关键,成为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的重要手段。美国是知识产权战略的创始国,美国前总统卡特在 1979 年提出“要采取独自的政策提高国家的竞争力,振奋企业精神”,并第一次将知识产权战略提升到国家战略的层面。为了保持其在世界头号强国的地位,美国制定了面向 21 世纪的知识产权战略,着重在相关立法、知识产权利益关系的调整、对外贸易政策、极力推动 TRIPS 协议的达成与实施等方面规划本国知识产权战略;日本知识产权战略会议于 2002 年 7 月 3 日公布了《知识产权战略大纲》,确定了知识产权战略的四大内容——创新、保护、应用和人才培养,2003 年初制定了《知识

产权基本法》;欧盟正在制定《欧盟共同专利法》,并在多媒体保护等方面独立立法,意图与美国抗衡,其研究重点是在欧洲市场内部设立专利保护圈;韩国对知识产权战略的研究重点已转移到“配合经济政策中以创造更高附加值为目的的高新技术本土化战略和企业产业竞争力发展战略,积极采取措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技术发展”。

各国制定实施产权战略的目的就是最大限度地支持本国企业制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在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指导下,国外知名跨国公司都在加紧制定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知识产权战略。在国际化经营过程中,它们凭借强大的技术、经济实力和知识产权优势,基本上形成了以专利技术为龙头,辅之以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一体化知识产权战略进攻模式,运用知识产权战略谋取最大利润。

然而,当一个个“中国制造”在全球各个角落进行着无所不在的渗透时,倍感危机和恐慌的跨国公司开始运用知识产权战略对中国企业进行打击。它们在知识产权的“上游”实施技术专利强保护战略,基本专利先行部署到位,压缩我国企业的创新空间,同时收取高昂的专利许可费或诉讼和解赔偿金,瓦解我国企业的成本优势;在“下游”则实施品牌商标强保护战略,挤压国内品牌的成长空间,使我国企业只能充当它们的廉价“代工商”,赚一点微薄的加工费。

(二) 知识产权战略已成为新世纪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

中国逐渐意识到知识产权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意识到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获得核心技术、培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已经成为新世纪中国经济腾飞的重要战略举措。

早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就在全国人大会议上指出了知识产权的重要性,他强调要建立并完善知识产权制度;90年代后期一直到2006年,三届总理在全国人大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都谈到了知识产权,但只限于知识产权的保护及管理;2007年时任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十届人大五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指出:抓紧制定并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这意味着知识产权在中国也要经历一个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过程,中国将从战略的高度发展知识产权,并将其作为提高我国综合国力的重要手段。

国家对知识产权工作和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的高度重视为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营造了宽松有利的环境,对推动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起到关键性作用。面对激烈的竞争,我国一些企业成功地运用知识产权战略进行市场决策与经营,积极主动地参与市场角逐,取得了相当可观的成绩,企业不断发展和壮大。

但是整体而言,在我国现阶段,能够制定出有效的知识产权战略、重视知识产权并取得显著实效的企业从数量上来说还很有限,而且基本上都是大型企业,绝大部分企业并不重视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忽视技术创新和智力成果的保护,缺乏强有力的自主知识产权。这种状况使得很多企业在国际市场竞争中举步维艰。从美国思科起诉华为到英特尔公司状告东进,从通用控告奇瑞到日立环球存储主诉中国南方汇通,从6C联盟向中国DVD企业收取巨额专利费到中国MP3德国参展遭海关查抄等,这些知识产权纠纷已成为中国企业国际化进程中的严重障碍。

知识产权是企业国际化经营的“双刃剑”。在知识经济时代,我国企业在国际化经营过程中面对着国外企业利用知识产权的挑战,如何利用知识产权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已成为企业国际化经营过程中十分紧迫而重要的任务。在我国许多企业到目前为止仍不太重视也不善于运用知识产权战略的情况下,在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因知识产权而到处碰壁的情况下,加强这方面的研究更具有紧迫性。

二、研究目的及意义

(一) 研究目的

(1)通过对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的比较分析,使我国企业更清楚地认识自己所处的国际环境,从而提高企业知识产权意识。

(2)通过构建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使我国企业在国际化经营过程中,能够根据自身实际,优化配置知识产权相关人力、物质、财力资源,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科学制定知识产权开发机制、保护机制、市场运营机制,为适应国际市场竞争需要生产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产品。

(3)通过定期对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进行评价,使我国企业能够构建适合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动态系统而非一成不变的系统。通过定期对系统运行绩效进行评价,分析系统是否达到预期效果,找出实际效益与计划效益的差距,根据反馈信息及时采取改进措施使系统不断完善,实现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战略目标。

同时,本书运用系统的观点研究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能够丰富我国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以及系统的相关理论,促进相关学科建设的发展;通过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成功地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能够加速我国创新型国家的建设,实现我国对外经济的持续发展;通过企业对知识产权重视程度的加强,能够促进我国产业结构升级,缓解国际上对我国施加的知识产权压力。

(二) 研究意义

1. 对于丰富国际化经营和知识产权战略理论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

面对国际市场的诱惑及国内市场的激烈竞争,国际化经营成为企业获利的战略途径;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产权成为企业获利的战略来源,21世纪企业成败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科学制定、有效实施战略并对战略加以控制,因而知识产权战略成为企业获利的关键。本书将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结合起来加以研究,拓宽了二者的研究领域。此外,本书从系统的观点研究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为对企业国际化经营及知识产权战略的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

2. 对于我国企业运用知识产权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加入WTO后,国际市场壁垒逐渐减少,加入WTO企业有更多的机会在全球发达消费市场中展示实力和发展自己的事业,实现国际化经营。我国企业与国外跨国公司相比,国际化运作时间不长、经验不足,与国际化大跨国公司抗衡处于劣势地位。在知识经济时代,企业对国际市场的开拓,离开知识产权的保驾护航,即使通过价格竞争获得了短期竞争力,这种竞争优势也不可能长久,而企业通过强化自主知识产权的开发、保护、运营、管理,能够让自的产品和技术获得市场竞争优势,保持现有市场和把握未来生存契机。因此,我国企业要把进入国际市场的劣势转化为后发优势不能用时间换空间,不能用金钱换空间,要把靠引进技术起家的劣势转化为自主创新的优势,把国内市场的优势转化为国际市场上自主创新的品种。鉴于此,如何利用知识产权提高国际竞争力,已成为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亟待解决的战略性问题。企业只有站在战略的高度来认识和处理知识产权问题,才能真正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速企业的国际化进程,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才能有效地遏止国外跨国公司的知识产权战略进攻。

3. 对于推进我国创新型国家建设实现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着力自主创新、全面建设创新型国家是影响深远的重大战略决策,也是“十一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的一项主要任务。知识产权是自主创新的基础和衡量指标,知识产权保护是自主创新的重要环节,对于建设创新型国家十分重要。企业是一国经济发展中最具活力的因素,创新型国家建设必须从企业抓起,首先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培养,促进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因此,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是推进我国创新型国家建设的战略契机,是实现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途径。

4. 对于促进我国产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强化知识产权在全球的保护,巩固和发展自己的科技和经济优势,已经成

为发达国家的战略选择。中国是纺织和服装大国,却无法拥有世界知名的纺织及服装品牌;中国有制造世界一流计算机的设备和员工,却没能拥有世界一流的计算机品牌;中国不断地优化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但发达国家对中国施加的知识产权压力却日益加剧。中国面临如此尴尬的境地,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中国一些产业的核心技术受制于人、产品附加价值低,仅靠以低技术为特征的产业基础成不了经济强国,仅靠低附加值的产品出口也成不了贸易强国。因此,实现产业结构升级是提高我国综合国力的必然选择,而企业是实现产业结构升级的根本途径。本书通过对企业国际化经营知识产权战略的国际比较分析,能够唤起我国企业对知识产权的重视;通过构建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的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系统,为我国企业逐渐掌握和运用知识产权战略,通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品牌经营能力、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知识产权运营能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产品、参与市场竞争,为企业国际竞争力提供有益的参考,从而推动我国产业结构升级,促进实施科技兴贸战略,缓解国际知识产权压力。

第二节 国内外相关领域的研究综述

一、国外研究动态

国外学者对知识产权的研究,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中都非常热衷,研究得也较早,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

(一)对技术创新中知识产权及其利益分配问题的研究

帕特森认为应该在专利使用费的谈判中加入最终用户的力量以显示公平^[1]。鲁迪·贝克考查了知识产权在形成 GSM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 产业中的作用。移动通信行业是一个专利与技术标准扮演主要作用的高技术产业的典范,在形成 GSM 标准的过程中,人们对知识产权给予了极大的关注,目的是避免单一的知识产权持有者妨碍甚至全面阻碍技术创新的发展, GSM 案例表明基本知识产权所有权和联盟网络互相影响,两者影响市场结构和企业的市场份额^[2]。埃里克·A·博格认为知识和信息已经成为知识密集型企业决定其盈利的基本资产,在基于知识的企业中,知识和信息可以在基于特定知识应用的基础上向潜在的合作伙伴和客户进行独立于产品和服务的营销^[3]。德国学者霍尔格·科尔梅认为知识产权许可正成为基于新技术的企业商业化战略,有利于技术型企业利用知识产权进行技术的转移和许可^[4]。法国的斯蒂芬妮评估了从大学到创新企业的信息流,确定了在这个过程中正式合作和纯知识溢出的相关贡献,研究发现给予企业最大收益的

是那些模仿现有技术的创新和渐进性的创新,创新水平较高的企业获得的最大收益来源于与国外大学的合作研究,而合作创新中的知识产权关系与利益分配机制是核心^[5]。美国学者本杰明分析了在过去的20年里美国知识产权体制发生的重要变化,以前被视为公共财产的知识和活动,现在加大了向私有产权方向转变的力度,使技术创新中的产权关系更有利于技术创新的扩散^[6]。瑞典学者布伦特等人分析了大学知识产权商业化的政策,他们通过对瑞典和美国的政策进行概括和评估来强调这个问题,这两个国家都投入了大量的R&D资源给予大学,但是却形成了完全不同的商业化模式。在瑞典大学有一些领先的学术研究记录,但是却给人一种瑞典大学研究成果商业化落后的印象,这与美国的研究机构形成了截然不同的对比。在美国,学校间以及研究者个人在研究基金方面的竞争反过来导致了学术研究与产业之间的自由交融,包括参与新企业的合作^[7]。日本著名学者斋藤优曾对日本企业和科研人员从事知识创新进行了共3052个样本的问卷调查。他发现随着创新过程的逐步推进,创新者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意识会发生较大变化,在研究开发阶段,33.64%的人由于受“兴趣”的强烈刺激而从事研究开发活动,这时他们关心的是“发表成果”,而在创新完成阶段,“为企业赢得竞争地位”和“取得专利权”则成为主要的因素,也就是说,知识产权的保护是知识创新者自我成熟的一种反映。德国慕尼黑经济信息研究所(IFO)的一项调查表明:在IFO调查的样本中,如果没有专利保护,约19%的“新产品”将长期保密,15%的“改进产品”将长期保密,40%的“利用和使用发明”将长期保密,41%的“新方法”将长期保密,55%的“方法改进”将长期保密,而问题恰恰在于,新知识的“公开”是“扩散、转移”的前提;换言之,若无专利保护,相当数量的新知识、新发明将长期处于“保密状态”,而不会发生有益于整个社会的扩散和转移。

(二)对知识产权制度的研究

曼斯菲尔德、莱文(Levin)、柯亨(Cohen)等从企业层面对美国专利制度的表现做了细致的研究。古图、纳嘎塔(Goto & Nagata)、阿伦德尔(Arundel)等考察了日本和欧洲专利制度的有效性^[8]。Gary Dush-nitsky认为,加大专利保护宽度有利于信息披露,当专利保护宽度比较小时,增强它会提高社会福利和技术进步率,当专利保护宽度已经很大时,再继续增加它反而会降低社会福利和技术进步率。Kwan,Edwin,Lai指出,过度的知识产权保护造成的社会福利损失是有限的,而弱的知识产权保护造成的损失较大^[9]。Heald认为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强度的关心可能是由于发展中国家缺乏商业秘密法或合同法,而不是专利法,他建议发展中国家应当认真考虑对TRIPS专利条款的最小遵从,并最大限度地遵从其商业秘密条款的规定。O'Brien则指出专利成为国内

生产的障碍,发展中国家至少 4/5 的专利掌握在外国人手中,专利文献信息价值对发展中国家的作用有限^[10]。

(三)对知识产权保护与 FDI 之间关系的研究

有关研究知识产权保护与 FDI 之间关系的文献大多采用的是两区域(南方、北方)一般均衡分析框架,在这一分析框架中大多假定北方国家的知识产权制度是完善的、技术绝对领先、主要从事创新,南方国家技术落后、从事生产和模仿,考察随着南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度的变化北方国家的企业如何在全球进行资源配置,进行国际化(北方国家企业国际化的战略选择主要有出口、FDI 和技术许可)^[11]。FDI 作为跨国公司进行全球资源配置的具体方式受到其国际化战略选择的影响,跨国公司在做出国际化战略选择的决策时,知识产权保护是其主要考虑的因素之一。北方企业选择国际技术转移的方式与东道国知识产权保护密切相关,较低的知识产权保护度提高了模仿概率,侵蚀了企业的所有者优势和降低了东道国的本土化优势,阻止 FDI 和鼓励出口。强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可能对 FDI 存在负面作用,使得许可成为 FDI 的替代方式。Smith 也发现随着知识产权保护度的增强,FDI 相对于出口而言更为有利,但是相对于技术许可而言就处于不利地位^[12]。他揭示了知识产权保护与 FDI 和技术许可都存在正相关关系,尤其是在那些具有很强模仿能力的国家更是如此,这意味着可能存在知识产权保护度的临界值或者适宜范围。但是,已有文献关于知识产权保护度和 FDI 的量之间的关系的实证结果是不确定的。Ferrantino^[13],Maskus and Eby-Konan^[14]没有得到知识产权保护度和 FDI 的量之间存在统计意义上正向相关关系的结论。而 Lee, Mansfield 的实证分析发现美国跨国公司的投资额与 14 个发展中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度之间具有显著相关性^[15]。Maskus 也发现知识产权保护度与美国对发展中国家的 FDI 之间存在统计意义上正向的显著相关性,并认为已有文献得出非显著性结论的原因可能是因为知识产权保护度测量过于粗糙,而且先前的实证研究没有考虑到产业特征和东道国的特性^[16]。Yang, Maskus 运用生产循环的动态一般均衡模型分析了南方国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对北方跨国公司 FDI 和技术许可的激励效应,发现随着南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的增强,短期内北方跨国公司的 FDI 和技术许可均会增加,但会削弱 FDI 的内部效应和增加专利许可费用,这可能会引起更低的总体创新率,从而导致更少新技术被许可,而且还发现如果知识产权保护较强,跨国公司不是通过 FDI 进行技术许可,而是许可给其他公司^[17]。Branstetter 等利用 16 个国家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主要数据来实证分析美国跨国公司对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反应,利用美国经济分析局 BEA 对美国跨国公司的年度调查数据对数千家跨国公司的企业水平数据进行了分析,分析其在知识产权改革前后情况,分

析结果显示美国的跨国公司在—国进行知识产权改革后,通常扩大其活动规模^[18]。

(四)对专利战略的研究

Pierre-Benoit, Joly(1996)通过分析专利技术在生物技术领域的应用,提出低层次、低水平的技术差异会降低的专利应用的效率,增加成本并造成资源浪费^[19]。Keith E, Maskus, Christine McDaniel(1999)通过实证研究分析了专利战略是怎样促进战后日本生产力发展的,认为专利战略中的技术扩散对日本的技术进步产生了具有重大意义的正面影响,为战后日本经济的崛起做出了巨大贡献^[20]。Manuel Trajtenberg(2001)认为以色列30多年连续的经济增长得益于技术进步、专利制度的激励作用以及专利战略的成功运用,他还与亚洲四小龙的专利和技术投入情况做了对比,提出韩国等地20世纪90年代的经济增长也归功于技术创新和专利战略的成功运用^[21]。William Kingston(2001)认为企业如果放弃专利战略则会给技术创新带来很大的负面影响,并分析了其中的原因,他还提出了政策支持、资金扶持、减免税收、专利补贴等方面的解决措施^[22]。Diana Hicks, Tony Breitzman, Dominic Olivastro, Kimberly Hamilton(2001)四人合作,通过实证分析,以专利数据为基础,分析了美国企业技术创新近年来的发展趋势,从中归纳出了美国企业技术创新行为的改变,认为抢占世界知识产权制高点、赢得未来市场是最重要的影响因素之一^[23]。曼斯菲尔德、莱文(Levin)、柯亨(Cohen)等的研究显示:专利不总是企业获取创新利润的首选,当有多种手段可选择时,对企业来说,时间领先(leadtime)、学习曲线(learning curves)效应、营销或服务方面的努力(sales or service efforts)通常比专利更能保护创新利润^[24],柯亨等人的样本中一半以上的产品创新都被作为商业秘密对待。阿伦德尔利用欧洲专利局(EPO)的数据对含2 849个企业的大样本数据做了分析,发现对每一个企业规模等级而言,商业秘密总是比专利更重要,但是药品行业却是个例外,专利对药品行业的重要性胜过其他手段,这是因为新药品的发展需要高额的R&D支出。

(五)对知识产权保护和经济增长的研究

Chin-Grossman(1990)建立了南北寡头厂商的模型,假定只有北方厂商有能力投资研发,南方厂商在没有专利保护时可以无成本地模仿,其结论表明全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福利是否会增加取决于它能否激励研发生产率^[25]。Deard-off(1992)认为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创新的收益增加会减弱^[26]。Helpman(1993)认为在长期内北方的创新会下落,模仿率的下降意味着更多新产品被生产,北方在相当长时期内会将资源从创新上转移出来,在南方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会降低全球的增长^[27]。Taylor(1993)认为南方如果知识产权保护很弱又会降低北方创新的激励^[28]。Yang-Maskus(2001)考察了南方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对北方厂商创新的动机和许可先进技术给南方厂商带来的影响^[29]。Croix-Konan(2002)认为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倾向于在不同的发展时期对不同的产业采用不同的 IPRS 标准^[30]。Lai-Qiu(2003)认为南方和北方在知识产权保护上是一个纳什均衡,除非南方在谈判中能够要求北方大幅削减关税,否则,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额外收益都将被北方获取,而 TRIPS 协议要求南方让步太多。

(六)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定量研究

Rapp, Rozek(1990)以美国商务部 1987 年编制的专利法的最低标准来衡量每个国家 1984 年的专利法,这些标准包括专利检查程序的条款、保护期、强制许可、发明的范围、专利权的可转让性和侵权的有效执行。分数为 0 到 5 分,6 个等级^[31]。Ginarte, Park(1997)同样用 6 分法,构建的标准和 RRI 相同,但评分的方法不同^[32]。Gould, Gruben(1996)采用 RRI 指标来考察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增长的影响,他们发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增长的影响是正的,边际统计上是显著的。知识产权保护在开放的经济体对经济增长的影响要更大一些^[33]。Ginarte, Park(1997)构建了 GPI 知识产权保护指标,他们发现比较高水平的人均 GDP、R&D 占 GDP 的比重、经济开放度、人力资本水平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正相关的^[34]。Thompson, Rushing(1996)研究发现起始的人均 GDP 低于 3 400 美元(用 1980 年的美元衡量)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增长没有显著影响,高于这个值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增长的作用是正的并且有显著影响。他们 1999 年发现提高 TFP 对 GDP 增长有正向的和显著的影响,知识产权指标对所有样本国家的 TFP 的影响并不显著,但是对样本中的富裕国家的影响是正向的和显著的^[35],这个结果意味着在发达国家知识产权保护通过刺激 TFP 来间接影响经济增长。Falvey, Foster, Greenaway(2004)研究发现,高收入和低收入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具有显著的正相关关系,而中等收入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经济增长没有显著关系^[36],这个结果意味着最发达和最不发达国家都可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中获益。Henry, Chesbrough(2003)分析了国外的商业模式与知识产权的关系,通过分析千年制药公司、IBM 公司、英特尔公司的管理战略,认为评估知识产权的价值取决于公司的商业模式^[37]。

二、国内研究动态

我国对知识产权的研究是在 1980 年加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以后

开始的,早期研究大多是从法律、技术、贸易争端角度展开的。随着知识产权在国际国内地位的不断升级,越来越多的学者对知识产权战略展开了研究。

(一) 从法律制度视角对知识产权的研究

知识产权本身是一个法律概念,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发展已有 20 多年的历史,但仍有很多不完善的方面需要修改和补充。国内学者讨论的问题包括制度本身即知识产权分类中的专利、商标、版权问题等,如 1986 年由阎锋和吴汉东编写的《知识产权法律知识》^[38]、刘春田的专著《知识产权》,以及郑成思的专著《信息、新型技术与知识产权》^[39]。1995 年郑成思著的《知识产权与国际贸易》从法律的角度,对知识产权的立法情况和国际公约进行了概述,并对国际贸易中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问题做了理论性的分析^[40]。随后涌现了不少法学视角的专著和著作对知识产权的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了较为详尽的分析和阐述。熊海昌针对《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协定与中国现存制度的异同做了分析,提出了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完善的方向。陈丽则针对中国加入 WTO 与 TRIPS 协定对中国海关的影响及对策做了分析^[41]。

(二) 对知识产权与技术创新关系的研究

国内专家和学者对专利的研究大多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开始的,虽然不如国外研究得早,但也取得了一定的理论和实际的成就。吴国平提出专利制度是一种国际上通行的、利用法律和经济手段来推动技术进步的有效手段,他从专利制度本质属性出发,拟在专利制度与技术创新的双重关系中寻求一种动态的协调^[42]。郭庆存认为在实施技术创新战略时要充分体现专利战略的思想,将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并利用好专利这个武器,专利战略及其实施必须能够将企业仅有的技术创新实力转化成真正的竞争优势^[43]。冯晓青在理论上研究了企业技术创新中专利战略的应用问题,他认为企业必须给专利技术研究开发予以战略定位,并在研究开发的各个阶段,包括制订计划阶段、实施计划阶段、研究开发成果完成阶段实施正确的专利战略^[44]。陈美章认为知识产权制度与技术创新有着非常密切的内在联系,二者密不可分,知识产权制度随着技术创新的发生、发展而诞生和不断完善,而技术创新的蓬勃发展也需要依赖于知识产权制度的激励机制、保护机制、引导机制和加速机制^[45]。周鸿德分析了知识产权制度的形成与技术创新的沿革关系,他提出知识产权中的专利制度既是市场竞争的重要武器,又是维护公平秩序的重要机制,不少国家已将其从纯法律层次提升到国家大政方针和发展战略的高度^[46]。在技术创新与专利战略的实际应用研究上,王彤、董惠石提出铁路技术创新应与专利保护制度相结合,并阐述了技术创新和专利保护之间的互动关系^[47]。袁明、彭友华等则认为专